

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股东维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维维集团”）持有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维维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股份数量为 265,951,50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5.91%。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后，维维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 202,525,199 股，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 76.15%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2.11%。

2021 年 9 月 30 日，公司接到股东维维集团函告，获悉其将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上市公司股份解质

1. 股份被解质情况

维维集团分别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、14 日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票 45,000,000 股质押给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城南支行，质押到期日为 2021 年 11 月 10 日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披露的《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44）。

维维集团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将上述质押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相关质押解除手续已办理完毕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维维 集团 股份 有限 公司	265,951,506	15.91%	247,525,199	202,525,199	76.15%	12.11%	0	0	0	0
合计	265,951,506	15.91%	247,525,199	202,525,199	76.15%	12.11%	0	0	0	0

特此公告。

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月八日